

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承辦人：莊澧霖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212
傳真：06-9263502
電子信箱：fa99500@mail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行規字第10913026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109D031849_109D2018293-01.doc、109D031849_109D2018294-01.docx）

主旨：本縣縣政建設學位論文研究費補助及優良學位論文獎勵自本(109)年9月1日至9月30日受理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「澎湖縣政府縣政建設學位論文獎補助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檢附「澎湖縣政府縣政建設學位論文獎補助要點」及本府縣政建設學位論文優先補助論文題目彙整資料各1份供參，請於期限內檢附前揭要點第4點、第12點所列文件向本府行政處(綜合規劃科)提出申請。

正本：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空中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世新大學、東海大學、義守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

中國醫藥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中央警察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中原大學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佛光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元智大學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南華大學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、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大同大學、大葉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實踐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東吳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淡江大學、玄奘大學、真理大學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、華梵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遠東科技大學、銘傳大學、長庚大學、長榮大學、開南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、亞東技術學院、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、和春技術學院、大同技術學院、大漢技術學院、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、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、臺灣觀光學院、蘭陽技術學院、黎明技術學院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、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、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、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大學、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、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、國防大學、國防醫學院、空軍航空技術學院、臺北市立大學

副本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水產養殖系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食品科學系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觀光休閒系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行銷與物流管理系、澎湖縣政府行政處(綜合規劃科)

